

便利外籍人员来华 国家移民管理局出实招

3月20日,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在京举行国务院政策例行吹风会,介绍国务院办公厅日前印发的《扎实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更大力度吸引和利用外资行动方案》(以下简称《行动方案》)有关情况。

据介绍,近年来,中国政府持续加大对外开放力度,推出了一系列稳外资政策举措,优化外商投资环境。《行动方案》的出台,再次表明了我们对吸引外资工作的高度重视,以高水平对外开放加强与世界经济的良性互动,以实际行动增强境外投资者投资中国的信心。《行动方案》从扩大市场准入、畅通创新要素流动、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等方面,采取务实措施,更大力度吸引外资。

会上,国家移民管理局外国人管理司负责人围绕便利外籍人员来华工作、学习、投资创业,以及外籍商务人员及家属办理签证便利措施等情况,回答记者提问。

便利国际商务人员往来

对在华从事商贸合作等外籍人员,有正当合理事由需多次往返的,可签发5年内多次入境有效签证。

据介绍,2023年以来,国家移民管理局先后出台20余项政策措施,不断吸引促进外籍人员来华,为他们在华工作、生活提供服务保障。

去年以来,国家移民管理局持续优化外籍人员来华政策措施,及时恢复并逐步放宽申办口岸签证条件,在更多对外开放口岸开展口岸签证业务,对持普通护照急需来华从事商贸合作、访问交流、投资创业、旅游观光等外籍人员提供口岸签证入境便利。目前,已办理95万余人次,签发量已恢复至疫情前水平;稳妥扩大过境免签政策覆盖范围,在18个省(自治区、直辖市)31个对外开放口岸对54国人员实施72/144小时过境免签政策,累计55万来华交流合作、商务洽谈的外籍人员免签过境。

同时,国家移民管理局积极为国际商务人员提供签证便利,对在华从事商贸合作、投资创业等商务活动的外籍人员,有正当合理事由需多次往返的,可签发5年内多次入境有效签证,并可就近就便办理签证延期换发或者补发。上述政策实施后,在华办理签证人员同比增长了150%。

“按照《行动方案》部署,对外商投资企业外籍管理人员、技术人员签发2年有效签证,随行配偶和未成年子女可办理相同期限的签证,亦可办理相关延期或换发手续,进一步服务促进国际商务人员交流交往。”国家移民管理局外国人管理司负责人说。

国家移民管理局还持续优化移民出入境政务服务,建设启用多语种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平台,及时公布外籍人员来华政策及签证证件申办规定;面向全球推出国家移民管理局12367政务服务平台24小时服务热线,2021年以来共受理咨询、解决困难700余万人次,服务满意率达97%。相关政策措施有力促进外籍商务人员往来,稳定来华发展预期,助力营造一流营商环境和外商投资环境。

国家移民管理局外国人管理司负责人表示,下一步,将持续聚焦更大力度吸引和利用外资,主动协同有关主管部门,持续深化移民管理服务改革和政策制度创新,加快推进制度型开放,主动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水平对外开放。

优化外国人在华工作和居留许可管理

在知名企业、科研机构任职工作的外籍管理和专业技术人员等,可办理5年以内居留许可。

“我们欢迎更多外国朋友来华旅游工作、学习、投资创业。”国家移民管理局外国人管理司负责人表示,准许在华任职工作的外籍经营管理和专业技术人员在所属的企事业单位跨区域调整工作岗位,或者在

国内高校攻读学位、接受继续教育,免于重新办理居留许可手续。

据介绍,国家移民管理局从政策、机制、手续等多方面积极提供高效便捷的移民管理服务,密切协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在依法规范管理的基础上,加强信息共享、优化办理流程、整合申请材料,全面推进实施外籍人员工作许可证和工作类居留许可“一口受理、并联审批、同时发证”,形成“一站式”审批机制,推动高效办成一件事,为在华任职已连续两次办理一年以上工作类居留许可的外籍人员,以及在知名企业、科研机构任职工作的外籍管理和专业技术人员、科研创新团队成员,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部门可为其办理5年以内的居留许可,符合相关条件的可批准在华永久居留。

国家移民管理局还积极推进“减证便民”,外籍人员因在华投资创业、工作学习等事由申办居留证件时,经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部门现场查验后可免于留存护照,按约定时间持本人护照前往发证窗口领取居留证件,方便申请人在此期间持护照办理有关事务。

在受理外籍人员签证证件申请时,国家移民管理局通过部门间信息共享可查询到本人住宿登记记录、邀请(聘任)企业营业执照等信息的,可免于查验相关纸质证明材料。同时,持续加强信息化应用,不断丰富移民管理政务服务平台“掌上办”“网上办”等功能,实现在线预约办证、在线查询办证进度、在线查询本人签证证件信息,进一步提升外籍人员办理签证证件便利化水平。

国家移民管理局外国人管理司负责人表示,下一步,将与有关部门密切协作,聚焦引才引智引资工作,聚焦营造一流营商环境,研究出台更加积极、更加开放、更加有效的移民出入境政策措施,为国家高水平开放、更大力度吸引和利用外资作出移民管理新贡献。

(来源:国家移民管理局)

中国人民银行设立5000亿元 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

据新华社电 中国人民银行4月7日宣布,设立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额度5000亿元,利率1.75%,旨在激励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科技型中小企业、重点领域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项目的金融支持力度。

为落实国务院常务会议关于推动新一轮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的决策部署,中国人民银行设立的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额度为5000亿元,利率1.75%,期限

1年,可展期2次,每次展期期限1年。发放对象包括国家开发银行、政策性银行、国有商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等21家金融机构。

中国人民银行表示,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的设立将有利于引导金融机构向处于初创期、成长期的科技型中小企业,以及重点领域的数字化、智能化、高端化、绿色化技术改造和设备更新项目提供信贷支持。

《福建日报》讯 在4月8日举行的晋江市企业创新发展大会上,《晋江市加快制造业绿色低碳转型发展若干措施》正式发布,宣布实施绿色标杆引领工程、绿色制造项目带动工程、绿色消费提升工程、绿色发展服务能力提升工程等四大工程,支持引导企业减污、降碳、扩绿、增效,以绿谋新,向新求质,构建高效、清洁、低碳、循环绿色制造体系,锻造新质生产力绿色动能。

这份包含了14条“干货”的政策礼包,分别就创建绿色样板工厂、推行产品绿色设计、打造绿色供应链、建设绿色示范园等给予明确支持。《措施》鼓励支持创建省级及以上绿色工厂,对获评国家级、省级绿色工厂的企业,分别给予一次性奖励20万元、10万元;支持晋江市工业产品绿色设计示范企业申报国家工业产品绿色设计示范单位,对获评企业给予一次性奖励10万元;支持行业链主企业发挥引领带动作用,带动上下游企业实施绿色发展,对获评国家级、省级绿色供应链的企业,分别给予一次性奖励20万元、10万元。支持搭建智慧综合能源平台,打造绿色智能产业园,对获评晋江市绿色示范园区的园区投资运营主体,给予一次性奖励10万元;对获评国家级、省级重点用能行业能效领跑者标杆企业,分别给予一次性奖励10万元、5万元。

《措施》鼓励化纤、纺织、印染、皮革、建陶、铸造、电镀等高耗能行业重点企业实施节能技术改造。对建成投产的福建省重点节能改造项目,给予一次性奖励3万元;鼓励更多企业实施石粉石渣、旧轮胎、鞋服边角料、废

晋江：造「绿」有奖励 用「绿」有补助

塑料等大宗工业固废综合利用项目,对获得工信部再生资源综合利用行业规范的企业,根据其从事再生资源综合利用项目的年用电量,按0.1元/每千瓦时标准给予资金奖励,最高奖励50万元。

造“绿”有奖励,用“绿”也有补助。《措施》注重挖掘绿色电力消费潜力,支持企业参与绿色电力交易、绿证交易,对消费绿电比例在30%以上的工业企业,在实施需求侧管理、有序用电时予以优先保障。同时,还鼓励挖掘绿色产品消费潜力,提高政府绿色采购规模,全力拓展企业绿色产品销售渠道。

《措施》明确提出,晋江将通过构建绿色服务体系、普及绿色转型业务、鼓励开展绿色认证、创新绿色金融产品、实施要素差别配置等全面赋能晋江绿色创造。值得关注的是,《措施》支持行业协会联合绿色低碳转型服务机构,分行业面向企业开展绿色低碳转型公益咨询诊断,给予组织方公益服务项目咨询诊断补贴,最高限额5万元;鼓励重点出口企业开展产品碳足迹评估和认证,鼓励重点用能企业通过实施能源管理体系认证,并分别给予一次性奖励5万元;鼓励金融机构加大投放绿色消费贷产品,依法支持具备条件的绿色产业企业上市融资,对投资晋江非上市绿色企业的基金,按实际投资总额的1%对其基金管理人给予奖励,最高不超过2000万元。

据介绍,晋江市已经成立了绿色经济产业发展小组,将持续做足政策、资金、人才、公共服务等全方位要素支撑,为企业绿色创造提供最强助力。

(王敏霞 丁志俭)

四部门联合优化

重点文旅场所支付服务



便利性的通知》,更好满足老年人、外籍来华人员等群体在文旅领域多元化支付服务需求。

通知明确,三星级及以上旅游饭店、国家5A级和4A级旅游景区、国家和省级旅游度假区、国家级旅游休闲街区要实现境内外银行卡受理全覆盖。重点文旅场所相关经营主体应保留人工售票窗口,支持现金支付,保障消费者支付选择权。积极推进在外籍来华人员较多的文旅场所布设外币兑换业务网点,提升外币兑换服务水平。持续完善移动支付服务,优化业务流程,丰富产品功能,提升文旅场所线上、线下场景移动支付便利化。

据新华社电 近日,中国人民银行、文化和旅游部、国家外汇管理局和国家文物局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优化重点文旅场所支付服务 提升支付